**应聘人员综合考察程序**

一、材料准备

**资格审查时间为综合考察前1天**，需提供的材料有：（1）宝鸡文理学院2017年博士人才应聘报名表1份（本人签字）；（2）本科、硕士及博士阶段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（应届博士携带博士阶段学生证）、主要获奖证书原件、科研成果原件等；（3）以上各类材料复印件1份；（4）个人简历10份；（5）一寸证件照2张。

二、体检

三、综合考察

**综合考察为专家测评、试讲，试讲内容为个人简介、科研情况、试讲**。

1.个人简介

包括个人情况（学习、工作经历等），家庭情况等。时间要求2分钟以内。

2.科研情况

简要介绍目前的科研成果（论文、项目、获奖等）、科研方向，来校后的科研规划等。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。

3试讲

试讲范围由二级学院指定，采用多媒体与板书（必须有）结合的方式。时间控制在10分钟以内。

4.答辩

考察组人员提问，答辩结束应聘人退场。

报到地址：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一号（宝鸡文理学院新校区）1号学生公寓楼406室

火车站乘坐出租车或者71路、28路、10路、51路公交车到宝鸡文理学院东区下车即到；宝鸡南站乘坐出租车或者28路公交车到宝鸡文理学院东区下车即到。

 宝鸡文理学院人事处